

军队正规化 与军事法制

主 编 朱阳明 钱海皓

副主编 杨国谦 姜秀元

JUNDUI
ZHENGGUIHUA
YUJUNSHIFAZHI

解放军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90 5239 9



军队正规化 与军事法制

出版社

主编 朱阳明 傅海信
副主编 程国洪 姜秀元



京新登字 117 号

书 名：军队正规化与军事法制

著 者：中央军委法制局·军事法学研究会编

出版者：解放军出版社

（北京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邮政编码 100035）

排版者：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印刷厂

印刷者：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印刷厂

发行者：解放军出版社发行部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3.5

字 数：350 千

版 次：199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199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3000

统一书号：55065·297

定 价：31.50 元

加强军事法制，把我军正规化建设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序）

杨福坤*

经中央军委领导同志批准，中国法学会军事法学研究会于1996年6月12日至14日在北京召开了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学术研讨会。这次会议，是根据中央军委依法治军的方针和关于加强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建设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召开的，旨在从正规化与军事法制的紧密结合上，探讨新时期加强军队正规化建设的一些重要理论问题和现实问题，把我军正规化建设进一步推向前进。召开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学术研讨会，从健全军事法制的角度入手探讨加强我军正规化建设的问题，在我军历史上尚属首次。这对于深入贯彻中央军委依法治军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军事法制建设，把我军正规化建设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我军的正规化建设是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不同的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标准和要求。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军的正规化建设在整个军队建设中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和作用，与以往任何时期相比，其标准和要求都更高了。从《宪法》规定看，正规化是新时期军队建设的总目标、总任务之一。我国1982年《宪法》规定：“国家加强武装力量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不断增强国

* 序作者系中央军委法制局局长、中国法学会军事法学研究会会长，少将。

防力量。”这标志着我军的正规化建设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成为与革命化、现代化相并列的新时期军队建设的重要目标和任务。从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之间的关系看，正规化是革命化、现代化的必然要求。无论是革命化还是现代化，都离不开正规化。我军越要提高官兵的思想觉悟和政治素质，越要发展现代化的武器装备，就越要加强正规化建设。正如江泽民同志指出的那样：“我们要建设现代化的革命军队，不能不强调正规化，这是现代化建设的客观要求。”从贯彻新时期的军事战略方针看，正规化是加强我军质量建设的重要保证。当今世界，正处在世纪之交的关键时期，为争取下一个世纪的战略主动，各国军队都在竞相抓住机遇，加强军队的质量建设。我军新时期的军事战略方针，正是基于这样的背景和目的提出来的。实践证明，加强军队的质量建设，同样离不开正规化。正规化既是军队质量建设的重要保证，又是军队质量建设的重要标志。

我军的正规化建设经过长期不懈的努力，已取得了巨大的成绩。但与革命化、现代化的发展水平相比，尚有一定的差距。有的同志对正规化的本质含义和基本标准与要求缺乏深刻的理解，把它仅仅看成是行政管理或作风纪律建设，甚至简单化为“整整铺、扫扫路、走走步”。行政管理和作风纪律建设，固然都是军队正规化建设的重要内容，但正规化的范畴远远不止这些。如果不弄清正规化的本质含义和基本标准与要求，我军的正规化建设就只能在低水平上循环。加强正规化建设，对促进军队的全面建设，增强凝聚力，提高战斗力，具有“投入少、作用大”的效果。因此，近年来，中央军委一再强调要加强军队的正规化建设，这是完全正确、非常必要的。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必须更加自觉地贯彻中央军委的指示精神，努力把我军的正规化建设不断推向前进，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正规化的本质含义，就是毛泽东同志在建国初期提出的“五统四性”，即“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训练、统一的制度、统一

的编制、统一的纪律”，“加强组织性、计划性、准确性和纪律性。”正规化的基本标准与要求，就是中央军委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提出的“四个秩序”，即“建立正规的战备秩序、训练秩序、工作秩序和生活秩序。”“五统四性”的内容十分丰富，涉及到军队建设的各个方面，反映了和平时期军队正规化建设的客观规律，是对军队正规化建设本质含义的深刻揭示。“四个秩序”的内容同样十分丰富，基本上囊括了军队建设的各个主要方面，是对我军正规化建设基本标准和要求的高度概括。只有严格实行“五统四性”，全面建立“四个秩序”，才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把我军的正规化建设进一步推向前进。

要实行“五统四性”、建立“四个秩序”，必须严格执行条令条例，因此实现正规化的根本途径就是大力加强军事法制建设。正规化与法制化的联系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加强军事立法，制定军事法律、法规，为正规化提供法律依据，对正规化建设具有规范作用；二是加强执法、执法监督检查和司法工作，维护军队正常秩序，对正规化建设具有强制作用；三是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官兵的法律意识，提高依法办事的自觉性，对正规化建设具有引导作用。总之，军事法制是正规化的有力保障，要实现正规化的目标，必须大力加强法制建设。

我们党和军队三代领导人在建军、治军的实践活动中，总是把加强正规化建设与加强法制建设紧密联系在一起加以强调。早在我军建军初期，毛泽东同志在提出“建设正规红军”的同时，就提出了“编制红军法规”的任务。邓小平同志在提出“必须把我军建设成为一支强大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的同时，就提出了军队所有的领域、所有的方面都要制定出章程的任务。江泽民同志反复强调从严治军、依法治军，指出：“要严肃军纪，严明赏罚，严格对部队的管理，切实按照条令条例规范部队的行动。”这些指示和要求，为我们把加强正规化建设与加强法制建设紧密地结合起来，提供了充分的理论依据。我军正规化建设的历史，实

际上就是一部加强军事法制建设的历史。无论是在战争年代还是在和平建设时期，我军都制定了大量的军事法规。正是这些军事法规的贯彻实施，才有效地保证了我军正规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并取得了巨大的成绩。

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为进一步把我军正规化建设推向前进，有许多工作要做。要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从实现新时期军队建设总目标、总任务的高度出发，切实把正规化摆在与革命化、现代化同等重要的位置来抓；要深刻理解正规化的本质含义，按照“五统四性”和“四个秩序”的标准与要求，全方位地抓好军队各个方面正规化建设；要加快军事立法步伐，进一步把对军队各方面正规化建设的要求上升为法律规范，为我军正规化建设提供完备的法律依据；要加大执法、执法监督检查和司法工作的力度，坚决纠正“土政策”、形式主义等不良做法，严格执行军事法律、法规，维护军队正常的秩序，保证正规化建设的各项规定得以正确有效地实施；要把干部作为正规化建设的关键来抓，既要搞好在职的法制教育，又要把法制课作为院校的必修课，使干部自觉依法办事，成为正规化建设的带头人；要深入搞好部队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增强基层官兵守法的自觉性，为我军正规化建设奠定坚实的群众基础。

中央军委法制局和中国法学会军事法学研究会对“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学术研讨会”所取得的成果十分珍惜，因为这些成果体现着各级领导和机关对军队正规化和军队法制理论研究的重视和支持，凝聚着作者的智慧和心血。将这批成果汇编成集，既是为了充分发挥学术研究对军队建设的理论先导和实践推动作用，也是希望作者继续对军队正规化与军事法制进行深入探讨，各级领导和机关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理论研究工作。

目 录

加强军事法制，把我军正规化建设

 提高到一个新水平（序） 杨福坤（1）

第一部分 党和军队领导人论军队正规化

毛泽东论军队正规化 (3)

邓小平论军队正规化 (6)

江泽民论军队正规化 (10)

第二部分 我党三代领导人军事法制思想研究

试论我党三代领导人军事法制思想对我军

 正规化建设的指导意义 谷善庆 (15)

试论毛泽东等老一代军队领导人关于

 军事法制建设的理论与实践 于化民 (30)

认真学习邓小平依法治军的思想努力提高

 我军武器装备管理的正规化水平 贺 平 (43)

用法制化带动和促进正规化

 ——论邓小平军队正规化思想的指导意义 王法安 (51)

江泽民同志关于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

 法制建设论述的指导意义 穆显奎 (61)

试论彭德怀关于军事法制的论述对我军

 正规化建设的指导意义 李卫平 (69)

第三部分 军队正规化与军事法制理论问题研究

关于贯彻依法治军方针若干问题的思考 张国初 (81)

关于新形势下加强我军正规化建设的几个

 主要问题 军制文 (89)

正规化是推进我军质量建设的重要保证	钱海皓	(102)
新时期加强我军正规化建设的几个理论与实践问题		
实践问题	丁向荣	(114)
试论我军正规化的标准	王安	(124)
论正规化与法制建设的动态契合	陈振阳	(133)
军事法制理论是军队正规化建设的先导		
——论军事法制的构成要素	许江瑞	(146)
对我军正规化与法制建设的历史思考	方宁	(161)
新时期军队正规化建设必须努力实现		
法制化的目标	赵平安	(176)
条令化是正规化的必由之路	朱萌	(187)
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建设关系略论	刘凤桢	(194)
第四部分 军队正规化与军事法制实践问题研究		
坚持依法从严治军 努力提高我军正规化		
管理水平	杨志琦	(203)
加强法制建设是军队生产经营实现规范化		
管理的基本途径	王广有	(215)
加强基层后勤正规化建设的思考	贾秀清	(221)
武器装备建设法律体系与军队正规化建设	王维广	(228)
兵役制度与军队正规化建设刍议	任志强	(237)
适应依法治军的要求，加强城市警备工作		
正规化建设	林尊龙 王静粤	(247)
对警备工作法制化的思考	孔祥锵	(253)
军事行政执法对军队正规化建设的影响	姜秀元	(260)
军事执法监督在正规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刘文辉	(273)
军事司法与军队正规化建设	何海桥 赵宏祥	(281)
适应我军正规化建设需要 进一步加强		
部队预防犯罪工作	朱曙光	(288)
浅谈军队正规化建设与法制教育	刘世珠	(296)

加强军队正规化建设必须完善军队法制

- 教育的机制 欧立寿 毛国辉 (304)
关于我军正规化建设中的军队院校法学

- 教育的思考 夏 勇 (314)
论军队正规化建设与法律服务工作 芮清凯 (324)
试论依法从严治军中的军队律师工作 ... 谢 丹 刘志成 (334)

第五部分 古今中外军队正规化与军事

法制比较研究

- 从外军依法管理看我军正规化建设 封长虹 (349)
美国军队正规化建设评析 肖风城 (361)
清末新式军队正规化建军的历史回顾 里 凡 (372)
军事法思想是军队正规化建设的

- 理论基础 李昂 周健 赵晓冬 (381)

* * *

“军队正规化建设与军事法制学术

- 研讨会”学术观点综述报告 雷渊深等 (395)
后 记 (421)
未编入本书的获奖论文目录 (422)

第一部分

党和军队领导人论 军队正规化



毛泽东论军队正规化

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建立，统一了全国红军的领导，使各个苏区各个战线的红军部队，开始在统一的战略意志之下，互相呼应与互相配合的行动起来。这是由散漫的游击队的行动，进到正规的与大规模的红军部队的行动的重要关键。两年以来，革命军事委员会领导着全国红军，主要是中央苏区红军进行了光荣的胜利的战争，粉碎了敌人的四次“围剿”，并且取得了反对五次“围剿”的第一步胜利。而四川红军在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领导之下，已经取得了光荣伟大的新胜利。

——《武装民众与建设红军》(1934年1月
23日),《毛泽东军事文选》，战士出版
社1981年12月第1版，第61页。

提高质量，须在政治、组织、装备、技术、战术、纪律等各方面有所改进，逐渐地仿照正规军的规模，减少游击队的作风。政治上须使指挥员、战斗员们认识从游击队到正规军提高一步的必要性，鼓励大家为此而努力，并以政治工作去保障之。组织上须逐渐地具备为一个正规兵团所必需的军事和政治的工作机关，军事和政治的工作人员，军事和政治的工作方法以及供给卫生等的经常制度。装备方面，须提高武器的质量和种类，增加必要的通讯器材。技术和战术方面，从游击队的技术和战术提高到作为一个正规兵团所必需的技术和战术。纪律方面，提高到整齐划一令行禁止的程度，消灭自由和散漫的现象。所有这些方面的完成，需要一个长的努力过程，不是一朝一夕的工程，然而必须向这个

方向发展。

——《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1938年5月),《毛泽东选集》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第2版,第434页。

必须提高纪律性,坚决执行命令,执行政策,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军民一致,军政一致,官兵一致,全军一致,不允许任何破坏纪律的现象存在。

——《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1947年10月10日),《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第2版,第1239页。

一九四九年必须使各野战军进一步地正规化,这主要的是加强炮兵和工兵,使用铁路、公路和水路的近代运输工具,加强军队的组织性和纪律性,坚决地克服现在还是相当严重地存在于军队中的某些无纪律的状态,并加强司令部的工作。

——《目前形势和党在一九四九年的任务》(1949年1月8日),《毛泽东军事文选》战士出版社1981年12月第1版,第330页。

与现代化装备相适应的,就是要求部队建设的正规化,就是要求实行统一的指挥、统一的制度、统一的编制、统一的纪律、统一的训练,就是要求实现诸兵种密切的协同动作。……为此,就需要克服在过去时期曾经是正确的,而现在则是不正确的那种不集中、不统一、纪律不严、简单现象和游击习气等等,而必须加强整个工作上、指挥上,而首先又应该是从教育训练上来培养的那种组织性、计划性、准确性和纪律性。这是建设正规化、现代

化的国防部队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的条件之一。

——《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四个训词》(1952年、1953年)，
《毛泽东军事文选》，战士出版社1981年12月第1版，第358页。

邓小平论军队正规化

必要的规章制度一定要恢复和健全，组织纪律性一定要加强。

——《全党讲大局，把国民经济搞上去》
(1975年3月5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5页。

一定要建立和健全必要的规章制度。……执行规章制度宁可要求严一些，不严就建立不起来。

——《当前钢铁工业必须解决的几个问题》
(1975年5月29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11页。

恢复和健全规章制度。关键是建立责任制。现在许多地方都存在无人负责的现象，积重难返，非突出地抓一下不可。执行规章制度要严一点。

——《关于发展工业的几点意见》(1975年8月18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30页。

这次会议，对我们军队几乎所有的领域，所有的方面，都订出了章程。这些章程有些是过去有的，被林彪、“四人帮”破坏了，

这次把它们恢复了；有的是新订的。所有这些章程，都是整顿军队、准备打仗所必需的。有了这些章程，我们就有章可循，就能够统一认识，统一行动。

——《在中央军委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1977年12月28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72页。

军队非讲纪律不可，纪律松弛是不行的。毛泽东同志在世的最后几年，特别强调这个问题，亲自领唱《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歌，这是好多同志都知道的。三大纪律第一条就是一切行动听指挥。

——《在中央军委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1977年12月28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81页。

制度要建立，要非常严，每一个人都要有。一点差错不能有，每个人要有自己的职责。

——《听取二炮领导同志汇报时的指示》

(1978年5月17日)，《邓小平关于新时期军队建设论述选编》，八一出版社1993年3月第1版，第194页。

军队还是要讲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一切行动听指挥，步调一致才能得胜利。

——《在全军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1978年6月2日)，《邓小平文选》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10月第2版，第123页。